

皇清經解續編

皇清經解集編

皇清經解續編卷千二百二十九

南菁書院

公羊義疏四十一

句容陳立卓人著

文九年盡
十一年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

毛伯者何天子之大夫也何以不稱使

注据南季稱使

南季稱使○隱九年天
王使南季來聘是也

當喪未君也

注時王新有三年喪

上八年八月
天王崩故也

踰年矣何以謂之未君

注据崩在八年踰年當

即位即位矣而未稱王也

疏通義云有事於四方未可稱王
命以使也坊記曰未沒喪不稱

君未稱王何以知其即位以諸侯之踰年即位亦知天子之

踰年即位也

注俱繼體其禮不得異

疏虎通爵篇云王者既

殯而即位繼體之位何緣民臣之心不可一日無君也故先君
不可得見則後君繼體矣故尙書曰王再拜興對乃受銅瑁

明爲繼體君也曲禮疏云準左傳之義諸侯薨而嗣子卽位凡有三時一是始喪卽嫡子之位二是踰年正月卽一國正君臣之位三是除喪而見於天子天子命之嗣列爲諸侯之位今此踰年卽位是遭喪明年爲元年正月卽位也又云天子踰年卽位無文約魯十二公諸侯三年稱子亦無文約天子踰年不稱使也是天子諸侯互相明也

以天子

三年然後稱王亦知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也注各信恩

於其下疏

繁露玉英云天子三年然後稱王經禮也曲禮疏云若三年除喪稱王故公羊文九年傳天子三年

然後稱王是也又云踰年則稱王者据臣子稱也若王自稱必待三年顧命成王崩殯後未踰年稱余一人者熊氏云天下不可一日無王故也坊記云未歿喪不稱君示民不爭也故魯春秋記晉喪曰殺其君之子奚齊及其君卓注沒猶終也春秋傳曰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至其臣子踰年則謂之君矣通義云曲禮曰天子未除喪曰予小子生名之死亦名之所謂三年稱子春秋之制也据經曰公卽位則王者有踰年卽位之禮亦可以推据武氏子毛伯不稱使以絕正其義則魯不三年稱子於其封內者失可知矣此傳者善言春秋能因其所見達之於所不見董仲舒曰論春秋者合而通之緣而求之伍其比偶其類覽其緒著其贊是以人道浹而王法立今夫天子踰年卽位諸侯於封內三年稱子皆不在

經也按春秋書宋子衛子是即諸侯稱子之證○注各信恩於其下○釋文信音仲繁露玉杯云故屈民而伸君屈君而伸天春秋踰年稱公矣則曷爲於其封內三年稱子緣民臣之大義也

之心不可一日無君緣終始之義一年不二君注故君薨稱

子某既葬稱子明繼體以繫民臣之心疏莊三十二年傳云

難之繁露玉杯云春秋之法以人隨君以君隨天曰緣臣民之心不可一日無君而猶三年稱子者爲君心之未當立也

此非以人隨君耶孝子之心三年不當三年不當而踰年即位者與天數相終始也此非以君隨天耶通義云雖民臣之心不欲一日無君然奪先君之末年改今君之元祀其義則

不可也故君薨稱子某既葬稱子者由臣民言之曰吾君之子也而名正位定矣由孝子言之曰吾父之子也是以不踐

阼不主輿三年之內常若父存○注故君至之心○白虎通爵篇云父存稱世子何繫於君也父歿稱子某者何屈於尸

柩也既葬稱子何即尊之漸也又云天子大斂之後稱王者明民臣不可一日無君也故尙書曰王麻冕黼裳此大斂之

後也何以知不從死後加王也以上言迎子釗不言迎王也王者既殯而即繼體之位何緣民臣之心不可一日無君也

故先君不可得見則後君繼體矣故尙書曰王再拜興對乃

受同瑁明爲繼體君也緣終始之義一年不可有二君故尙書曰王釋冕反喪服吉冕服受銅稱王以接諸侯明己繼體爲君也釋冕藏銅反喪服明未稱王以統事也推此以言諸侯亦同不可曠年無君注故踰年

稱公疏

注故踰年稱公。白虎通爵篇云踰年稱公者緣民臣之心不可一日無君也緣終始之義一年不可有

二君故踰年即位所以繫民臣之心也又云不可曠年無君故踰年乃即位改元元以名年年以紀事君統事君矣而未發號令也何以知踰年即位也春秋傳曰以諸侯踰年即位亦知天子踰年即位也春秋曰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改元位也王者改元卽事天地諸侯改元卽事社稷王制曰夫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蓋先君之薨不論何月踰年正月緣孝子之心則三年不忍當也注孝子三年志月皆卽位也

在思慕不忍當父位故雖卽位猶於其封內三年稱子子張

曰書云高宗涼闇三年不言何謂也孔子曰何必高宗古之

人皆然君薨百官總己以聽冢宰三年疏

注孝子至稱子。繁露觀德云臣子

三年不敢當雖當之必稱先君必稱先君不敢貪至尊也白虎通爵篇云春秋傳曰天子三年然後稱王謂稱王統事發

號令也尙書曰高宗諒闇三年是也論語曰君薨百官總已
以聽於冢宰三年緣孝子之心則三年不忍當也故三年除
喪乃卽位統事踐阼南面朝臣下稱王以發號令也故天子
諸侯凡三年卽位終始之義乃備所以諒闇三年卒孝子之
道故論語曰古之人皆然君薨百官總已聽於冢宰三年又
引韓詩內傳曰諸侯世子三年喪畢上受爵命於天子乃歸
卽位是三年後然後稱爵也禮記疏引白虎通云三年後受
爵者緣孝子之心未忍安吉故僖三十三年十二月乙巳公
薨于小寢文公元年正月卽位四月丁巳葬儀禮經傳通解
續引書大傳云書曰高宗梁闇三年不言何謂梁闇也傳曰
高宗居凶廬三年不言百官總已以聽於冢宰而莫之違此
之謂梁闇子張曰何謂也孔子曰古者君薨王世子聽於冢
宰三年不敢服先王之服履先王之位而聽焉以民臣之義
則不可一日無君矣不可一日無君猶不可一日無天也以
孝子之隱乎則孝子三年弗居矣故曰義者彼也隱者此也
遠彼而近此則孝子之道備矣○注子張至三年○論語憲
問篇文校勘記云鄂本涼作諒釋文作涼音亮後漢書引彼
注云諒闇凶廬也詩疏引鄭書注云諒闇轉作梁闇楣謂之
梁闇廬也禮記喪服四制注諒古作梁闇讀如鶉鵲之鵲書
碑傳考異曰漢五行志作涼陰大傳作梁闇按今論語作諒
陰今書無逸作亮陰蓋梁涼涼亮諒及闇與陰皆音義通鄭
注書伏生書傳皆作凶廬解蓋今文說也此作涼闇所引當

是魯論古文宜作諒或作亮左疏引馬氏論語注云亮信也陰默也爲聽於冢宰信默而不言孔注論語亦云諒信也陰默也皆古論語說也夫既云信默又云不言語義重複諒闇者惠士奇禮說引葛洪變除云子爲父三月既葬草履內納廬則柱楣翦屏屏者廬前屏也其廬所爲之屏也而更作外障以爲之作廬先橫一木長樑於東墉下著地因立細木於上以草被之既葬則翦去此草以短柱拄起此橫梁之著地者謂之柱楣楣一名梁既舉此梁乃得於廬外作障用泥泥之諸侯始作廬者便有屏而未泥之既葬乃泥之既拄起梁又立小障以避風凶事轉輕劉氏論語正義云古之闇今之庵也釋名曰草圓屋曰蒲又謂之庵庵掩也所以自覆掩也誅茅爲屋謂之翦屏非庵而何庵讀爲陰猶南讀爲任古今異音倚廬不塗既葬塗之塗近於堊釋名堊次也先泥之次乃飾以白灰康成謂堊室者壘塹爲之蓋柱楣倚壁爲一偏壘塹成屋爲兩下然則既葬除之既練壘之加堊既祥又加黝總謂之廬故書大傳高宗有親喪居廬三年此之謂也白虎通喪服篇所以必居倚廬何孝子哀不欲聞人之聲又不欲居故處居中門之外倚木爲廬質反古也又云喪禮不言者思慕盡情也言不文者指爲士民喪服四制云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後事行者杖而起庶人面垢而已則天子諸侯有臣不言而喪事得行者喪事亦不言則其餘不言可知劉氏寶楠曰冢宰聽治其證有可考者孟子云舜相堯二

十有八載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舜薦禹於天十有七年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夫不於堯舜禹始崩之時避政而去而必俟三年之後明三年之喪王世子不言而皆為冢宰攝政也其後如武王崩周公攝政亦是據閔子小子詩序則嗣王除喪初朝於廟而成王此時尚未能親政故周公復攝行之管蔡所以疑周公者正因成王除喪猶聽政於周公故也若武王初崩成王無論能親政與否而諒闇之制正在不言周公居冢宰禮宜攝政流言奚自來哉可謂允當不易之論白虎通又云所以聽於冢宰三年何以為冢宰職在制國之用是以由之也故王制曰冢宰制國用劉氏又云邦治掌於冢宰因喪攝政凡事皆聽可知白虎通止以財用為言於義隘矣今本論語聽下有於字與檀弓同偽古文伊訓云百官總已以聽冢宰亦無於字此引書云者段氏玉裁尚書撰異云据喪服四制疑高宗諒闇三年不言乃尚書成語非翦截毋逸篇文坊記以三年其惟不言言乃謹繫之高宗云鄭注名篇在尚書然則亦非無佚語高宗篇當是佚尚書若然孟子滕文公篇云五月居廬未有命戒者其時三年之喪且久不行安得尚有三年不言之禮文公五月不命戒已為近古不得以三代盛時禮繩之也

毛伯來求金何以書譏何
譏爾王者無求求金非禮也疏
繁露玉英云夫處位動風化者徒言利之名爾猶惡之況

求利乎故天王使人求賻求金皆為大惡而書今直使人也
親自求之是為甚惡說苑貴德篇周天子使家父毛伯求金
於諸侯春秋譏之故天子好利則諸侯貪諸侯貪則大夫鄙
大夫鄙則庶人盜上之變下猶風之靡草也故為人君者明
貴德而賤利以道下下之為惡尚不可止穀梁傳曰
求車猶可求金甚矣注凱曰求俱不可在喪尤甚然則是

王者與注据未稱王曰非也疏通義云未稱王也非王者則曷為謂

之王者王者無求疏通義云問未稱王則曷為以王者無求

者字不當疊蓋因上文云王者無求故此發問云既
非王者何以言王者無求也誤疊王者字義不可通曰是子

也注雖名為三年稱子者其實非唯繼父之位疏注雖名至

記中庸疏是子謂嗣位之王在喪未合稱王故稱是子嗣位
之王守文王之法度謂在喪之內無合求金之法度俗本禮
記注有引此作子是者誤何意以雖三年內稱子繼文王之
其實非但繼父位即與王同當守文王之法度也繼文王之

體守文王之法度文王之法無求而求故譏之也注引文王

者文王始受命制法度疏注引文至法度○史記周本紀詩

人道西伯受命三年然後稱王乃

斷虞芮之訟後十年而崩諡爲文王改法度制正朔矣詩大雅文王序文王受命作周也箋云受命受天命而王天下制立周邦疏引帝王世紀云文王卽位四十二年歲在鶉火文王於是更爲受命之元年始稱王矣又引中候我應云季秋之月甲子赤雀銜丹書入豐止於昌戶再拜稽首受又引尚書運期授引河圖曰倉帝之治入百二十歲立戊午部注云周文王以戊午部二十九年受命又引易是類謀云文王比隆興始霸伐崇作靈臺受赤雀丹書稱王制命示王意注入戊午部二十九年時赤雀銜丹書而命之又引易乾鑿度云入戊午部二十九年伐崇作靈臺改正朔布王號於天下受錄應河圖是皆文王受命制法度事也按禮記中庸云仲尼祖述堯舜憲章文武鄭注此以春秋之義說孔子之德孔子祖述堯舜之道而制春秋而斷以文王武王之法度春秋傳曰是子也云云彼疏文王之法度無所求也謂三分有二以服事殷故隱元年傳亦云王者孰謂謂文王也通義云是子繼父之體而上本文王言之者正體於上又將所傳重也諸侯不奉王法無以守其國王者不奉祖法無以守天下故春秋以文王之正月正天道以文王之法度正人事

夫人姜氏如齊注奔父母之喪也不言奔喪者尊內猶不言朝聘也故以致起得禮也書者大夫家危重言如齊者大夫繫

國疏

注奔父至喪也。○禮記雜記曰：婦人非三年之喪，不踰封而弔。注踰，封越境也。或為越疆，白虎通喪服云：而有

三年喪，君與夫人俱往，蓋謂娶於諸侯者，夫人奔喪，君則視凡鄰君加厚鄰國之君，本有會葬禮也。雜記又云：夫人至入

自闈門，升自側階，君在阼，其他皆如奔喪禮。然注云：女子子不同於女賓也。宮中之門曰闈門，側階謂旁階也。他謂哭踊

舉麻，此謂婦人奔喪儀節也。惠氏士奇春秋說云：出曰如某反曰至，自某此非小君之禮也。儼然諸侯矣。然則奔喪禮與

禮雜記曰：婦人非三年之喪，不踰封而弔。如三年之喪，則君夫人歸其歸也。以諸侯之弔禮，其待之也若待諸侯，然此本

春秋而為之說。文公夫人奔喪，春秋書如書至，皆從諸侯之禮，故父母之國待之亦若諸侯。然則告廟而行告廟而反

君夫人奔喪之禮，當然按鄭禮記注云：夫人車服主國致禮，皆如諸侯也。繁露玉英云：婦人無出竟之事，經禮也。母為子

娶，婦奔喪，父母變禮也。○注不言至聘也。○隱十一年注內適外言如外適內言朝聘，所以別外尊內也。故奔喪不書。○

注故以至禮也。○舊疏云：春秋之例，夫人違禮而出會者，皆不致。唯此文書至，故莊元年注云：有出道，乃致奔喪。致是也。

致文見下。○注書者至危重。○舊疏云：夫人奔喪禮既許之，則是常事而書之者，此夫人所適乃是大夫之家，卑於夫人

有不制之義而危重之，是以書也。按今文春秋說諸侯夫人似無歸甯之道，義具莊二十七年。今奔喪大夫家故危重也。

○注言如至繫國○上四年逆婦姜于齊注不言如齊者大夫無國也不同意上四年經云逆婦姜于齊逆至共文但言于齊則知娶于大夫故不得言如齊正由其非大夫所有也此夫人奔喪不言如齊則文不可施君不行使于大夫故又不可言如某氏是以書如齊以見大夫繫國也且上經既從略以示娶于大夫此不嫌非大夫也上二年公子遂如齊納幣蓋亦大夫繫國之義故亦書如齊

二月叔孫得臣如京師

辛丑葬襄王

王者不書葬此何以書疏

隱三年傳曰天子記崩不記葬必其時也此書葬故難之通義云據

平惠定靈不書葬包氏慎言云

不及時書疏

宣二年十月天王崩三年正月

葬匡王襄元年九月天王崩二年正月葬簡王昭

二十二年四月天王崩六月葬景王皆不及時也過時書注

重錄失時疏

桓十五年三月天王崩莊三年五月葬桓王是過時書也○注重錄失時○舊疏云以天下共

葬一人而不加禮故重錄之刺其失時也

我有往者則書注謂使大夫往也惡文

公不自往故書葬以起大夫會之日者僖公成風之喪襄王

比加禮故恩錄之所以甚責內疏

注謂使至會之○白虎通崩薨云王者崩諸侯悉奔

喪何臣子悲哀慟怛無不欲觀君父之棺柩盡悲哀者也又
爲天子守蕃不可頓空矣故分爲三部有始死奔喪者有得
中來盡其哀者有得會葬奉送君者七月之間諸侯有來京
師親供臣子之事者有號泣悲哀奔走道路者有居其國哭
痛思慕竭盡所供者故此惡文公不自往也通義云此主書
與獻六羽同意我有往者猶可言也我無往者不可言也又
以我無往者惡重不待譏使卿會葬疑若得禮而重譏之故
禮之爲用在於別微也五經異義云公羊說天王喪赴者至
諸侯既哭問故遂服斬衰使上卿弔上卿會葬經書叔孫得
臣如京師葬襄王以爲得禮易下邳傳甘容說諸侯在千里
內皆奔喪千里外不奔喪若同姓千里外猶奔喪親親也鄭
君之聞也天子於諸侯無服諸侯爲天子斬衰三年是尊卑
異者也天子於魯既含贈又會葬爲得禮則是魯於天子一
大夫會葬而已爲不得禮可知矣鄭游吉云靈王之喪我先
君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改實往敝邑之少卿也王吏不討
恤所無也豈非左氏諸侯奔天子之喪及會葬之明文說左
氏者云諸侯不得棄其所守奔喪自違其傳廣森按越紉奔
喪傳無明文亦似說公羊者失之穀梁傳曰周人有喪魯人

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曰固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
吾君也親之者也使大夫則不可也故周人弔魯人不弔以
其下成康未久也按白虎通崩薨篇又云諸侯有親喪聞天
子崩奔喪者何屈已親親猶尊尊之義也春秋傳曰天子記
崩不記葬必其時葬也諸侯記葬不必有時諸侯爲有天子
喪當奔不得必其時葬也此据隱三年傳說諸侯之禮最詳
故何氏彼注云設有王后崩當越紼而奔喪不得必其時又
於尹氏卒傳曰天王崩諸侯之主也注云時平王崩魯隱往
奔喪尹氏主饋贊諸侯與隱交接而卒穀梁傳亦曰於天子
崩爲魯主此諸侯奔喪之證何氏亦云越紼奔喪蓋有所受
之矣白虎通又云葬有會者親疏遠近盡至親親之義也左
氏隱三年傳天子七月而葬同執畢至昭三十年傳游吉日
靈王之喪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彼疏引鄭
元以爲簡公若在君當自行是則左氏明以諸侯有奔喪之
禮故鄭駁異義譏說左氏者云諸侯不奔喪爲自違其傳也
書顧命記成王之喪云畢公率東方諸侯入應門左太保率
西方諸侯入應門右蓋因奔喪而朝見新王也禮記檀弓云
惟天子之喪有別姓而哭注使諸侯同姓異姓庶姓相從而
爲位別於朝覲來時此各經諸侯奔喪之證也○注曰者至
責內○舊疏云正以昭二十二年六月叔軼如京師葬景王
之屬不日故也言襄王如禮者卽元年叔服來會葬五年榮
叔歸含且贈召伯來會葬之屬是也沈氏欽韓左傳補注云

隱元年傳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是諸侯會葬傳有明文此年傳但云莊叔如周葬襄王不舉例者正以五年有榮叔之含賜召伯之會葬信使交錯其待諸侯之禮隆且渥如是經書此遙遙相對其失禮無疑矣且以天子之喪而卿士求金求者固非而藩衛之義惟知有伯主不知有天子不愈顯侯國之怠慢乎以求金之來而如京師共葬雖遣得臣亦非本意按穀梁傳云天子志崩不志葬舉天下而葬一人志葬危不得葬也日之甚矣其不葬之辭也注不得備禮葬又云王室微弱諸侯無復往會葬明時皆不會葬故天子之葬不得備禮此有往者書以張義責魯因以責諸侯春秋內魯故注但言責內也楊疏云傳稱不志葬者據治平之日正法言之也是也

晉人殺其大夫先都疏

通義云時先都士穀等作亂晉討殺之而不稱國者蓋以靈公冲稚趙盾當國

大夫專殺春秋疾之故從大夫相殺稱人例也

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注

出獨致者得禮故與臣子辭月者婦

人危重從始至例疏

注出獨至子辭○凡書致者皆臣子喜其君父脫危而至之辭此夫人出因奔

喪得禮故與臣子辭書致也○注月者至至例○桓十六年注致例時夫人當與君同此月故解之舊疏云獨行無制恐

有非禮之惡故曰危重也言從始至例者卽宣元年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成十四年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之屬是也莊二十四年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注其日何難也與公有約然後入彼始至書曰故解之也

晉人殺其大夫士穀及箕鄭父疏通義云殺稱及者相累連及之辭其不稱及者同罪也左

疏引賈云箕鄭稱及非首謀穀梁傳稱人以殺誅有罪也鄭父累也按左傳所載皆作亂當誅書及皆累者蓋同罪之辭

楚人伐鄭

公子遂會晉人宋人衛人許人救鄭

夏狄侵齊

秋八月曹伯襄卒

九月癸酉地震

地震者何動地也注動者震之故傳先言動者喻若物之動

地以曉人也疏包氏慎言云九月書癸酉九月無癸酉十月朔日也或時歷官誤置閏而此年閏在九月